

桃園市立永豐高中 111 年數理、資訊學科能力競賽初賽實施計畫

- 一、宗旨：為強化本校數學、資訊、自然科學教育，提高學生對問題研究的興趣，激發其思考能力，提升教育品質。
- 二、辦理單位：教務處設備組。
- 三、競賽科目參加對象及名額：
 1. 數學科：本校高一、高二各班學生，自由報名參加。
 2. 物理科：本校高一、高二各班學生，自由報名參加。
 3. 化學科：本校高一、高二各班學生，自由報名參加。
 4. 生物科：本校高一、高二各班學生，自由報名參加。
 5. 地球科學科：本校高一、高二各班學生，自由報名參加。
 6. 資訊科：本校高一、高二各班學生，自由報名參加。
- 四、競賽時間：111.5.27 (五)第三、四節
- 五、筆試地點：407、506、潛龍書院及 1F 電腦教室。
- 六、競賽方式：
 1. 數學科：筆試，時間二小時，仿照國際數學奧林匹亞方式命題，以測出參加者之推理思考能力、解題能力、過程技能等。
 2. 自然學科：
 - 物理科：筆試時間二小時。
 - 化學科：筆試時間二小時。
 - 生物科：筆試時間二小時。
 - 地球科學科：筆試時間二小時。
 3. 資訊科：程式設計筆試及實地測試(1F 電腦教室)：以 C++/C 及 Python 等 2 種程式語言為限，時間二小時。
 4. 各科命題範圍以高級中學課程教材範圍為原則，並包含部分相關基礎學科理論題目，以評測參加者潛能。
- 七、報名方式：各班學藝股長將報名表繳回教務處設備組報名，因校內初賽比賽時間相同，所以每名同學限報名一科。
- 八、評審：
 - (1) 由各科教師聯合命題、評審、閱卷。
 - (2) 計分方式由命題教師自定。
- 九、獎勵：每科錄取優秀學生若干名，由學校頒發獎狀以資鼓勵。
- 十、經費：由本校相關經費項下支應。
- 十一、其他：數學、資訊、物理、化學、生物及地球科學等學科能力測驗表現優秀之學生，**由各科教師予以計畫訓練，經過培訓後**，各科再選出 1~2 名學生，代表本校參加下一學年度桃竹苗地區數理&資訊學科能力競賽複賽或奧林匹亞初選。
- 十二、複賽獎勵：
 1. 第一名或優等(勝)以上小功一次，獎金 2,000 元。
 2. 第二名嘉獎二次，獎金 1,500 元。
 3. 第三名嘉獎二次、獎金 1,200 元。
 4. 第四名、甲等或佳作嘉獎一次、獎金 1,000 元。
- 十三、經費來源由亮點計畫支應。
- 十四、本計畫經校長核准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